

报检单填制要求(二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5/2021_2022__E6_8A_A5_E6_A3_80_E5_8D_95_E5_c30_35857.htm 出境货物报检单填制要求 出境货物报检单所列各栏必须填写完整、准确、清晰，没有内容填写的栏目应以斜杠"/"表示，不得留空。

1. 报检单位：指向检验检疫机构申报检验、检疫、鉴定业务的单位。报检单应加盖报检单位公章。
2. 报检单位登记号：指在检验检疫机构登记的号码。
3. 发货人：指本批货物贸易合同中卖方名称或信用证中受益人名称。如需要出具英文证书的，填写中英文。
4. 收货人：指本批出境货物贸易合同中或信用证中买方名称。如需要出具英文证书的，填写中英文。
5. 货物名称：按贸易合同或发票所列的货物名称，根据需要可填写型号、规格或牌号。货物名称不得填写笼统的商品类，"陶瓷"、"玩具"等。货物名称必须填写具体的类别名称，如"日用陶瓷"、"塑料玩具"。不够位置填写的，可用附页的形式填报。
6. H.S.编码：指货物对应的海关商品代码，填写8位数或10位数。
7. 产地：指货物生产/加工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以及地区（市）名称。
8. 数/重量：填写报检货物的数/重量，重量一般填写净重。如填写毛重，或以毛重作净重则需注明。
9. 货物总值：按本批货物合同或发票上所列的总值填写（以美元计）。如同一报检单报检多批货物，需列明每批货物的总值。（注：如申报货物总值与国内、国际市场价格有较大差异，检验检疫机构保留核价权力）。
10. 包装种类及数量：指本批货物运输包装的种类及件数。
11. 运输工具名称号码：填写货物实际装载的运输工具类别名称

(如船、飞机、货柜车、火车等)及运输工具编号(船名、飞机航班号、车牌号码、火车车次)。报检时,未能确定运输工具编号的,可只填写运输工具类别。12. 贸易方式:①一般贸易、②来料加工、③进料加工、⑨其他等。13. 货物存放的地点:指本批货物存放的地点。14. 合同号:指本批货物贸易合同编号。15. 信用证号:指本批货物的信用证编号。16. 用途:指本批出境货物用途,如种用、食用、奶用、观赏或演艺、伴侣、实验、药用、饲用、加工等。17. 发货日期:按本批货物信用证或合同上所列的出境日期填写。18. 输往国家(地区):指贸易合同中买方(进口方)所在的国家或地区。19. 许可证/审批号:对实施许可证制度或者审批制度管理的货物,报检时填写许可证编号或审批单编号。20. 启运地:指装运本批货物离境的交通工具的启运口岸/地区城市名称。21. 到达口岸:指装运本批货物的交通工具最终抵达目的地停靠的口岸名称。22. 生产单位注册号:指生产/加工本批货物的单位在检验检疫机构的注册登记编号。23. 集装箱规格、数量及号码:填写装载本批货物的集装箱规格(如40英尺、20英尺等)以及分别对应的数量和集装箱号码。若集装箱太多,可用附单形式填报。24. 合同、信用证订立的检验检疫条款或特殊要求:指贸易合同或信用证中贸易双方对本批货物特别约定而订立的质量、卫生等条款和报检单位对本批货物检验检疫的特别要求。25. 标记及号码:按出境货物实际运输包装标记填写。如没有标记,填写N/M。标记栏不够位置填写时,可用附页填写。26. 随附单据:按实际提供的单据,在对应的"□"打"√"。对报检单上未标出的,须自行填写提供的单据名称。27. 需要证单名称

：按需要检验检疫机构出具的证单，在对应的"□"打"√"，并对应注明所需证单的正副本的数量。对报检单上未标出的，如"通关单"等，须自行填写所需证单的名称和数量。28、报检人郑重声明：必须有报检人的亲笔签名。本说明未尽事宜按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的有关规定办理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